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5日下午15:00在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冷志斌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4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孙峰、朱鹏程、王克鸿三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冷志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冷志斌先生所作的《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2020年度全面落实公司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目标所做的各项工作。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0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克鸿、蔡建、刘昕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1）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苏亚审[2021]69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9亿元，较去年同期相比上升11.61%；实现营业利润1.57亿元，同比上升35.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亿元，同比上升39.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3亿元，同比增长15.69%。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7.49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5.5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7.10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7.57%。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审计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45,060,505.94元（母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扣除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计14,506,050.59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404,330,238.69元，2020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34,884,694.04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为了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21 年 4 月 25 日的总股本 556,723,012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489,459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拟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后 556,233,553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5 元(含税)，即用现金实际派发股利 83,435,032.9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在 2020 年度财务成果的可分配范围内。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和对投资者的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申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长向银行申请办理 2021 年度 150,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相关事宜，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1-022）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时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经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相关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独立董事薪酬由原来税前人民币 6 万元/年调整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

关联董事王克鸿、蔡建、刘昕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23) 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冷志斌、施金霞、朱鹏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24) 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 2021-025) 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